

证券代码：833556

证券简称：施勒智能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施勒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施勒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关于对施勒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事项的内容

截至本报告日止，施勒智能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项目台账，以及未能提供客户盖章确认的验收单据（涉及工程收入金额约2,086.00万元），导致我们无法对公司收入的完整性和收入确认时点的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内容

施勒智能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净利润分别为 -16,169,790.04 元和 -9,871,318.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48,519,028.77 元，股东权益合计为 -2,583,278.50 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6,820,639.91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施勒智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监事会关于上述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

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也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公司监事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均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加快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施勒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